

本報獨家新聞



○杨永信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

# 本報獨家新聞

楊永信 著



**本报独家新闻**

**Benbao Dujia Xinwen**

**杨永信 著**

---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108号 邮政编码110001)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朝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字数：184,000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8 插页：2

1991年7月第1版 1991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5,285

---

**责任编辑：王 煊**

**责任校对：王 萍**

**封面设计：晨 澈**

---

**ISBN 7-5313-0557-7/I·524 定价：4.30 元**

# 序

永信同志让我给他的小说集写个序，我实感力不胜任。捧着散发油墨气味的小样，读了又读；奇怪，我不由得被小说描写的情境吸引了，那些个普普通通的人，带着酸味、苦味、辣味的生活竟奇迹般涌入我的心怀，也着实使我有了些话要说。

走路不是给人看的。大凡走路的人，总是奔着一个目标，驱动自己的腿脚。但是，人的走路却各有各的姿态，也有摆出奇形怪状的模样，似乎不如此就不能显示出自己的非凡，企图令人注目以获取某种奇怪的心理上的满足，岂不知多是徒劳，可悲可叹。以我看写小说也同走路一样，需要直奔目标，快速行走，既不左顾右盼，也不停足遐思，只按自己之所为，一个劲坚持下去，直至取得成功。当然，这得有个前提，就是构思成定，预想已熟，十月怀胎已就，只等一朝分娩才行。所以产生以上联想，是因为我读永信的小说，产生的头一个印象便是痛快淋漓，他的这些篇小说，每一篇都写得畅快无比，读来流利得很，仿佛是一条不断水的河，梦

想在哪个地方中断一下是不可能的。叙述之流畅是作品具有吸引力的一个重要原因。《本报独家新闻》以颇有悬念的提示起首，进而抛露独家新闻，令人耳目一新，读下去实是一个叫人心酸的故事。《我不是费翔》亦是贴切切入，深入到人的灵魂深处，以幽默、清丽的亮色勾勒出当今世上一些女子的心魂。文思畅达，语言俏皮，如同行云流水，虽然情节起伏跌宕，但却没有一点蹩脚的感觉。《坟墓里掘的魔与爱》等篇章亦大抵如此，不再贅叙。

永信同志是个青年作家，他的生活阅历并不复杂，当过知青，可能扩大不小他的视野，但他的小说，在揭示广阔的社会内容上，却显出极大的功力。广阔的思想内容与深刻的文化意识内涵，不仅是他的小说的一大特色，而且是使他的这些作品迸发出耐人寻味火花的重要原因。《三座百人坟》以一个小煤矿为背景，揭示出人类社会的兴衰际遇，它象一面镜子，折射出生活的光环。它又是一个埋葬人的坟坑，劳工、煤黑子，以及那些受命运摆布的人，长眠在山门里头。从日伪开始，到头脑发胀的年代，到空前绝后的时期，沉寂的小矿竟然也随着发热发冷，弄得人神魂颠倒。这其中，疙瘩黄和山里红一对苦命的恋人，既是不同时期这里所发生的一切事情的见证，又是实实在在生活在这里的普通人，他们的命运是和煤矿紧密联系在一起的。那些辛酸的，令人不堪回首的往事，那些在新的情况、新的形势下，生发出的鬼怪的行为，真是叫人难以理解，究竟是一种什么东西在支配他们呢？他们这么干的结果会是怎样呢？有谁去研究和判断？然而这就是现实，是完完全全的存在。小说所展示

的内容含量，实在是巨大的。《强盗、落难女及他们的后代》跨越了近半个世纪的时空。日本投降后，留下了侵略者的女儿，她被中国人救助了，却落入强盗的魔掌。世事沧桑，几经轮回，同母异父的兄妹险些成亲，却又不是，原来妹妹是抱养的。这里不单单是叙述一个悲欢离合的故事，而是透过纷纭复杂的社会生活变迁，揭示出时代变化对人的命运的捉弄。无法抗拒的变迁，带给人的是什么呢？作者在匆忙的叙述中并没有留下什么答案，但是，目睹变迁中的人们，却可以给人留下许多思索的东西。这也如同前面所说的，小说的作者光顾自己走路了，他在潜心制作他的作品，无暇顾及到别人是在怎么观察他在走路，然而他矫健的身影，大步流星的动作，人们倒是观得一清二楚的。

没有一个小说家不在他塑造的人物形象上花费心血，永信同志当然也不例外。使我感到惊奇的是，一个青年作家竟能那样毫不犹豫地去吞食硬梆梆的现实，他把目光放在沉重里，让严峻的黑色的石头进入胃肠消化，从而熔铸出硬朗朗的形象。老罗蛋子（《坟墓里掘出的魔与爱》）就从他给乔小丫讲的故事，就可以看出他的魔劲，他相信魔鬼是有种的汉子，即使每天接着毒剑变成的美女睡觉，也不能将他怎样，而是“短剑上的毒液渐渐侵入了魔鬼的心。可魔鬼非但没死，反而心更毒了……”看来，老罗蛋子就是要把自己变成比毒蛇还毒的那么一种人。他原本是心地善良的，为救一个心爱的女人而招灾惹祸，出走他乡，当了胡子，当他度过一段漫长的岁月，回到家乡，只望与过去心爱的女人井水不犯河水地过日子时，却又意外招来横祸，这下他对她彻底

失望，并疯狂地报复起来，将她的女儿弱小的乔小丫掠到他生存的大苇塘，用魔鬼的方式去折磨她。但是，这个濒临死亡的魔鬼最终发现乔小丫任可与赶车的小伙子死在一块，也不肯屈服于他时，他良心发现，最后把尖刀插进自己的胸膛里，他解脱了自己，也解放了眼前两个青年人。老罗蛋子的性情酿成和逻辑发展，构成一条迷雾的河，存在不少无法解释的谜，读者只有自己去玩味去辨析。《“破烂王国”的压寨夫人》里的常达隆和方玉槐是生活在距离当今现实不太远的人物，他们有着在那场浩劫中的不幸遭遇，却都顽强地生活着，等待着，等待终于成为现实，在被人看不上眼的破烂王国里他们成了头面人物。命运的悲剧，残酷的折磨，使他们都变得硬朗起来，即使是弱女子也不再如同从前了。然而在新的世界的王国里，他们却无法逃脱现实的纠缠，那么一帮心怀鬼胎的人物，从破烂堆里沾染了铜臭气，西大坑并不是平静的场所。这里使我们看到被作者描绘的另一番天地，这里有这里的小气候，生活在这里边的人有自己的喜怒哀乐，可是，谁又能把他们与外部世界分开来呢？！

我觉得永信同志的创作，还是刚刚在起步，他的编织故事的本领和熟练的运用语言的技巧，足以使他的创作迅速成长起来。他的这几篇作品虽然显示出创作才华，但总的看还是缺乏深度和力度的。洒脱并不一定匆忙，精雕细刻方能突出特征，永信的小说里还缺乏精细独到的东西，尤其在深刻的思想哲理和人物形象塑造上，本应拿出更珍贵的东西。这样说并不是说永信不想这么办，而是有点力不从心，如同所有的作家一样，需要从广袤的大地里汲取滋养。近些年来，我

国的小说创作发展很快，各种创作技法竞相比试，各种各样的创作理论竞相出笼。好的作品确实不少，那些富有深刻哲理和精致的文化批判的社会心理小说，新写实主义的创作方法，都曾为我国的文学创作增添新的光彩。永信同志在这种情况下拿起笔来，以自己的创作走入文坛，就不能不认真地瞧一瞧客观的形势，以便在小说创作的浩繁空间寻找一条属于自己的路。

邵振棠

1991年4月沈阳

# 目 次

---

- 1 本报独家新闻
- 36 三座百人坟
- 75 我不是费翔
- 127 “破烂王国”的压寨夫人
- 183 坟墓里掘出的魔与爱
- 226 强盗、落难女及他们的  
后代

## 本报独家新闻

采访疯人的人不是疯人才怪！

——题记

### 小城上下人心惶惶

精神病院的围墙倒了，几百名患者逃之夭夭，提请市民严加防范……

这条小消息是我发表在《社会细胞报》四版一个不显眼角落的豆腐块文章。尽管主编提心吊胆、三核四审，但苦于我的威逼利诱，只好无可奈何地把它置于报屁股上，其新闻价值仍不亚于一颗重磅炸弹。顿时市民人心惶惶，仿佛火星人已开始向地球展开了大举进攻。整个城市处于恐怖之中。

可能活该我出名。可能我这辈子注定要出名。总之我真

的出名了。就是这条不足百字的小消息强化了我的知名度。于是在市人皆惊，连总编都咋舌的时候唯我独醒；于是我坐在人生闹剧的看台上免费观赏；于是我发现有理智的人惧怕没理智的人是当今世界的最大幽默。

竟忘记交代一下了，我是《社会细胞报》的记者，上个月分配来这个报社的。上面提到的豆腐块文章是我的处女作。读了四年公安学院，来到一家市级小报任法制专栏记者，实在不敢说是命运的安排还是时代的宠爱。我天生是个侦探材料，儿童时代就有小福尔摩斯的雅号。当记者不知是大材小用还是拿檩子当大梁，总有顺拐的人走在仪仗队里跟不上拍的感觉。

可生活就是奇怪得令人费解，我的第一炮竟打得山响，几乎震撼了这个四十几万人口的小城。无论怎样看，不管总编咋舌过后的反应如何，我实实在在出名了。阴差阳错也好，瞎猫撞死耗子也好，总之撞上了。就算歪打正着，也是着了。我不能放过这个可能使我一举腾飞的机会。我说过，我是侦探的材料，侦探破案的一个基本手段就是跟踪。当了记者我便偏爱跟踪采访。

一星期后，我又撰文刊登在《社会细胞报》四版那个不显眼的角落，只是豆腐块稍大了些。全文如下：

经有关人员连日奋战和广大市民的通力合作，逃跑的精神病人几乎全部被送回精神病院。唯一女性患者仍然在“逃”。望全体市民能进一步协助院方和警方的工作，将其找到并送往精神病院（院方说有酬谢，大概是24K金项链一

条）。该女患者三十八岁，名叶沙沙，绰号夜流星，身高1.68米，体态丰腴健美，面目姣好，有洁癖。此人为抑郁型精神病，少言寡语，突出症状是喜欢张贴或在墙上直接书写病态的朦胧呓语。必须提醒市民注意的是，叶沙沙虽少言寡语，却有一身极好的武功，翻墙跃脊如履平地，三五个男人难以近身。且在此次逃跑之前已有逃跑史（那是在一个小镇的精神病院）。跑出后曾先后绑架过四五个男人，对其百般折磨后放出，或对其家属威逼索财。为此，被当地人称之为女绑匪夜流星。望市民在捕获她时，万不可单人妄动，免伤其身……

这第二篇报道同第一篇报道成子母雷状，引起了连索反映。一时间，人们把对《社会细胞报》的关注从第一版转向第四版，确切说是转向报屁股。这些天，人们每当拿过报纸首先着眼的是报屁股，议论的是报屁股，传阅的还是报屁股。为此，恹恹待毙的《社会细胞报》竟如同注了吗啡一般鲜活起来。报摊零售额如插进开水里的温度计，直线上升，甚至到了供不应求的程度。更为可喜的是，众多敏感的企业家纷纷来报社签定广告合同。一时间，《社会细胞报》门庭若市，财源滚滚。总编乐得满脸肉褶子地对我说，当初他的担心是多余的。令我实在猜不出哪条褶子里藏着他那双阴森可爱的小眼睛。同事们见到我时眉毛一律呈十点十分状，那是当月奖金就地十八滚的缘故。

## 恐怖来自漂亮女人

得悉众多精神病人已“抓获归案”，市民们人心稍安。但因夜流星仍然在“逃”，且是个身怀绝技的女绑匪，人们又难免忧心不止。于是儿女告诉老人们出门仍要小心；老人告诉小孩子，见了漂亮女人千万莫理她，尽快躲开。一时间，市内三十几岁的漂亮女人都成了恐怖对象。孩子们见了她们，胆小的慌忙跑开，胆稍大的一边口骂疯子一边逃之夭夭。

天下勇者素来有之，刚烈之士纷纷上街寻那夜流星。显然，不全是为了那24K的金项链，而是能为世人所知，落个为民“除害”的美名。如此看来，岂不壮哉？这样一来，警方便不愁无事可做了。数日来，押解“精神病”患者到局子的事时有发生。出于跟踪报道的需要，我整天奔波于各分局、派出所之间，以图获得第一手资料。总编的电话竟在跟踪我，我到哪里，它响到哪里，时时提醒我，今天的报屁股还在空着。于是我对几天的跟踪做了个初步统计。到分局、派出所报案的有六起，其中三个被押者是擅自乱张贴寻人启事和祖传治疗性病广告的中年妇女，两个是因婆媳不合，晚饭后上街撒网的女人，一个是在墙山头涂抹着红红绿绿的宣传口号，十个字就错八个字的少妇，一审竟是街道计划生育宣传员。

尽管警方再三向她们道歉，这些人仍不依不饶，扬言要到法院去告有关人员。她们让我这个记者做证实。我说我一定做证实，我知道触犯公民人身自由犯的是哪条法，我是侦

探出身。然而警方却对我不依不饶。他们说这些麻烦都是我那两篇狗屁文章的罪过，就是不向法院起诉，也要向上级有关部门反映。我不怕向法院起诉，因为我有新闻自由权，我们的国家正在走向法制国度。可我害怕向上级反映，上级的指示法律有时奈何不得，又不能不从。怕啥来啥，有关部门果然下来口头指示：如此重大新闻不请示上级，造成了恶劣后果，问题性质十分严重。有识之士立即撰文批评我们报社乱用新闻自由权，刊发造成市民恐怖的消息。总编眨眼之间也没电了，龟缩在总编室提高认识。

显然，我要倒霉。为两篇小豆腐块倒霉。我做好了一切准备，大不了不吃这碗饭了，决不“提高认识”。然而，形势急转直下，居然是一篇反批评文章又把我从受处分的边缘拉了回来。有持不同意见者撰文反驳，说新闻自由不应是虚假自由。一人扯旗，便不乏随者。于是乎，一场关于新闻自由的大辩论在报界展开。我再不是孤立的一个人，而是一个政见的代表。如今之中国社会，崇尚民主者可谓时髦之士。可见此种辩论一时也难以冷场。于是我便从众人瞩目的位置又跃居为一派的领袖人物。然而我却没有从纷繁的现实中抽象出某种理论的能力。当某种理论的旗手，远没有跟踪采访来得痛快。

正在人们吵吵闹闹，难解难分时，有消息传来，夜流星暴露了行踪。

### 女绑匪在行动

消息还是先从警方传来的。说有人发现夜流星在市府大

楼西山墙张贴一张大字报。我赶到现场时大字报已被警察揭了下去。我找到那警察，掏出记者证，要求看看大字报内容。那警察看了我的证件，眼睛一亮，立即认出我就是这座小城有名的报屁股记者，我为我的知名度感到欣慰。于是我的腰板便直了许多，一脸严峻地等着那警察把夜流星的大字报展开给我看。然而，那警察却把记者证洒脱地向我一扔，不屑一顾地向那突突响的摩托车走去。那卷大字报夹在他腋下，象白毛狐狸的尾巴。我顿生一种失落感，刚刚滋生的洋棒气已不知去向。在这一瞬间我又领略了一次人生的残酷：求人时用错了口气是世界上最大的错误。

生活教会了人们瞬间变脸，尽管我变得不很精彩，总比不会要强许多。于是我掏出别人为求我写稿子塞进我衣袋里的“良友”，舍给出老丈人拜年时的笑容，用哄我妻子撒娇时的口吻（尽管我还是个光棍），重新拜访这位我正求之不得的警察大人。果然“良友”比记者证威力大，如同打点滴比肌肉注射来的快一样。在警察点烟时，我急不可奈地从他腋下抽出大字报，飞速阅读起来。然而，点着烟的警察马上把大字报抢了回去。“谁同意你看了？”梆梆硬硬的话裹着软乎乎的烟从他嘴里喷出来。他叼着我的“良友”跨进了摩托车，屁股冒着烟跑远了。可这家伙万没想到我有一目十行之功。那大字报的全部内容已印在了我的脑海里。

当天的《社会细胞报》报屁股又辉煌起来。它全文刊登了夜流星的大字报：

太阳系向宇宙发出紧急呼吁，金、木、水、火、土诸星

正酝酿着一个绑架月球的阴谋。此举一旦得逞，人类的夜晚将永远是一片黑暗……快来拯救月球吧！

### 夜流星

夜流星的出现给激战正酣的新闻自由大辩论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反对派们对此更深感不安，怪政府缺乏果敢之举，竟连个疯人都奈何不得。也有人认为，将这个在逃的疯人视为一件大事实乃滑稽可笑，也不知谁是疯人？

我这人天生喜欢吵闹，别人吵得越糊涂我越清醒。我像个罪恶的离间者，挑起事端便躲到一边观阵，乐滋滋地看着别人按我画好的格子舞蹈。

绑票事件是在夜流星的大字报出现后的二十四小时后发生的。起初，只传闻西三区新任区长代曙失踪了。不久，代区长办公室接到自称是夜流星的女人打来的电话：“代曙参与了绑架月球的阴谋，已被我抓获归案。对他的判决日后向世人公布。”

事情直到闹到这个份上，警方才真正重视起来。实践证明，我的关于夜流星的报道是对事物的一种天才的预见。眼下人们关注的是女绑匪将对代区长如何处置和她是否还会绑架别的什么人。更有许多有识之士开始怀疑夜流星是否疯人。

警方对此案感到十分棘手。捕获夜流星是个难题。难就难在她是个疯人。对疯人我国法律是持保护态度的。目前只有两种人能冲破法律束缚，一是死人，二是疯人。对夜流星开枪总有违法之嫌。如不开枪，凭那女人的武功，几个男警

察也只能望洋兴叹。警方要请尚方宝剑。关于能否向夜流星开枪的问题，市局内部领导层中也有分歧。吵吵闹闹好不红火。

浑身侦探细胞的我，知道此时该干什么，知道广大市民正渴望知道什么，就在那些大员们为能否向夜流星开枪僵持不下的时候，我已把新闻触角伸向了夜流星的身世。于是本城新闻史上的奇迹出现了。只三天时间，《夜流星觅踪》的长篇通讯便开始见报。还是发在《社会细胞报》上，只不过是从报屁股改为头版头条。我这人从不得利忘义，尽管有许多报刊出高价索要此稿，可我还是发在了《社会细胞报》上。为此，总编又浑身充上了电，请我到高楼酒家灌了十五听强力啤和一肚子恭维话。这恭维话是最好的下酒菜，胜过抽炳大虾红烧海螺生姜肉丝什么的。我被总编的恭维和誉满全球的强力啤弄得不知道自己身高几尺，两腿是否一般长。可迈出高楼酒家的一瞬间我还是醒来了。那是总编有意无意地给我打了一针清醒剂：文责自负。

管他文责自负不自负，我还是要写，只要真实。厨师的天地在大勺，理发师的天地在剃刀，记者的天地在写稿。不写稿的记者是不抓耗子的猫。于是关于夜流星身世的报道《夜流星觅踪》开始在《社会细胞报》连载。

### 夜流星觅踪（一）

十五年前的秋天，长白山支脉泥鳅岭青年集体户正在为开镰庆典。圈里那头最大的猪以它四十八公斤的巨大身躯登上了供桌。最少有一百天没见荤腥的男女知青们在它身上得